

財務委員會參考文件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1999至2000財政年度預算

引言

附件

我們現按照財務委員會FCR(89-90)12號文件所載的程序，把載於附件的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下稱「證監會」）1999-2000年度預算，提交各委員參閱。本文件扼要說明1999-2000年度財政預算的主要特點，並比較1998-99年度的核准預算和修訂預算。請各委員注意，證監會無須政府提供1999-2000財政年度的撥款，該會已連續第七年無須要求政府撥款。

背景資料

2. 1989年4月12日，各委員獲悉當局是按照下列程序，審批證監會的預算(見FCR(89-90)12號文件)－

- (a) 證監會於每年12月31日前，向政府提交下一個財政年度的預算；
- (b) 政府會於翌年1月審核證監會的預算，並於1月／2月把預算提交財務委員會參閱；
- (c) 政府其後會於2月把證監會的預算呈交行政長官批准；以及
- (d) 政府會把獲批准的證監會預算提交立法會省覽，並同時透過預算草案，要求批撥政府經常補助金。

在1995年，財政司司長（前稱「財政司」）獲轉授批准證監會預算的權力。

證監會的經費

3. 《證監會條例》第VII部訂明，證監會可透過交易徵費、政府撥款，以及市場用戶和參與者所繳付的各項服務收費來取得經費。自1993-94年度起，證監會已沒有要求政府撥款，因此，現時證監會的經費實際上全是來自市場方面的徵費和各項收費。

4. 證監會的徵費收入來自證券和期貨市場的交易。自1998年4月1日起，證券交易的徵費率為0.011%，由證監會和香港聯合交易所(下稱「聯交所」)以4：7的比率分帳。在期貨合約方面，現時每宗可徵費交易須繳交1元徵費。

5. 關於各項收費，證監會會盡可能按收回全部成本的原則來釐定各項收費水平。證監會的服務收費自1994年以來從未作出調整。雖然證監會曾兩度嘗試調整其服務收費，以抵銷通貨膨脹的影響，使全部收回成本的原則得以維持，但有關調整收費建議的修訂規例分別於1997年10月15日和1998年3月26日遭當時的臨時立法會撤銷。

6. 至於政府提供的撥款，是以補助金方式每年批撥予證監會，為該會提供一個穩定的收入來源，以抵銷來自徵費和各項收費等較為不穩定的收入所帶來的影響。按照FCR(89-90)12號文件所載，上述補助金的金額，應相當於政府在1988年資助前證券及商品交易監理專員辦事處的費用在扣除收入後的數額。政府會在每一財政年度開始時，提供上述臨時補助金，並進行對帳，必要時更會因應前一財政年度的數額作出調整。1992-93年度補助金的數額為6,000萬元。當局也訂有一項緊急支援措施，容許證監會向政府申請貸款，使證監會即使在市場交投量處於異常長久的淡靜期間，仍然能夠維持運作，惟此項申請須獲得財務委員會批准。

7. 由於自1993年以來，市場交投活躍，而證監會又擁有可觀的儲備，所以證監會已連續第七年無須要求政府撥款。

1999-2000年度的預算

8. 1999-2000年度預算的主要特點如下—

- (a) 1999-2000年度的估計收入為3億1,000萬元，較1998-99年度修訂預算增加約4%，即1,200萬元（請參閱下文第9段有關1998-99年度核准預算與修訂預算的比較）。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i）估計1999-2000年度聯交所的平均每天成交量會較高（估計成交額為60億元，較1998-99年度修訂預算的估計高出5%）；（ii）1999-2000年度香港期貨交易所（下稱「期交所」）經修訂的平均每天成交量會較高（每天的合約數量為42 000份，較1998-99年度預算的期交所平均每天成交量大約高出11%）；以及（iii）各項收費的總收入估計會增加18.6%，主要是因為當局會在1999年向那些從事推銷有證券投資成分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保險中介人，收取建議的新收費；
- (b) 估計營運開支會增至4億2,100萬元，較1998-99年度修訂預算約增加1,800萬元，即4.5%。由於證監會假定下個財政年度並無薪酬調整，上述的輕微增幅主要是由於增添了八名新僱員（即增加2.5%的人手）以應付市場改革檢討和有關《證券及期貨綜合條例草案》的立法工作，以及審核與強制性公積金有關產品所引致的額外工作量。此外，新裝置的市場監察系統的維修保養費用亦有所增加。上述增加的開支部分會以削減其他項目的營運開支來抵銷，這些項目包括一般辦公室和保險開支（減少90萬元）、專業和其他開支（減少840萬元）、給予香港證券學院的撥款（減少100萬元）。至於興建投資資源中心的撥款，也因需待土地發展公司撥出地方而會延遲批出；
- (c) 預計本財政年度會出現1億3,100萬元的赤字，而1998-99修訂預算的估計赤字則為1億2,200萬元；以及
- (d) 在1999-2000財政年度完結前，證監會的儲備估計會由8億4,300萬元降至7億1,200萬元。假如把注資入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¹的3億元計算在內，證監會的儲備將會進一步減至4億1,200萬元，約相等於證監會11個月的營運開支。

1999-2000年度的預計收支帳項和預計資產負債表分別載於附件的第4.1和4.2頁。

¹ 該筆注資款項是1998年1月正達證券有限公司倒閉後，證監會和聯交所聯合向公眾作出的承諾。根據這項承諾，證監會和聯交所各自會從儲備中撥出3億元注資入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使該基金的儲備可維持在能以防萬一的水平。

1998-99年度核准預算與修訂預算的比較

9. 政府與證監會的協議是，如未獲得財政司司長事先批准，證監會的實際開支總額不得超逾核准預算數額10%。附件第2.4頁載有1998-99年度核准預算與修訂預算的比較，其中的主要項目包括—

(a) 收入

證監會已預期，由於聯交所的成交量較預期為低，其收入總額會較1998-99年度的修訂預算少22.8%。1998-99年度首六個月的收入總額只有63億元，而核准預算原先估計的收入數額則為109億元。鑑於經濟前景未能樂觀，市場投資氣氛審慎，證監會並不預期成交量會在1998-99財政年度餘下數月內顯著回升。因此，證監會把1998-99財政年度下半年的預算調整至50億元，以致整個財政年度經修訂的平均每天成交量為57億元。

(b) 營運開支

由於整體開支減少，尤以員工方面的費用為然（由2億8,500萬元減至2億6,600萬元），營運開支總額（計及通脹調整因數）已由4億1,300萬元下調至4億300萬元。

(c) 資本開支

由於擴充辦公室，「家具和裝置」與「辦公室設備」開支的修訂預算輕微增加145萬元。所增加的開支會在資本開支的應急費用準備金項下撥款支付。因此，1998-99年度修訂預算內的資本開支數額與該年度的核准預算數額相同。

政府的意見

10. 政府已詳細審閱證監會1999-2000財政年度預算，並對證監會在不影響服務質素和監管功能的情況下，致力減省開支表示滿意。

11. 儘管在預算內會有1億3,100萬元的赤字，證監會連續第七年決定不要求政府提供補助金。證監會也曾考慮透過向兩家交易所徵收交易徵費，以及在1999-2000財政年度重新調整服務收費以增加收入，部分抵銷預算赤字。不過，經考慮目前的經濟情況和疲弱的市場環境後，證監會決定不會落實以上兩項構思（就強制性公積金有關服務而新增的各項收費除外）。

12. 證監會會以儲備應付預算赤字，而儲備金額在1999-2000財政年度完結時，預計會減至7億1,200萬元，即相等於該財政年度總營運開支（包括折舊率）的1.6倍。如果把證監會注資入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的3億元計算在內，儲備會進一步減至4億1,200萬元，即相等於證監會11個月的營運開支。

13. 儘管預算赤字會令證監會的儲備減少，政府認為證監會的儲備仍然維持在穩妥的水平，對證監會的正常運作和執行法定職能方面應不會有太大影響。長遠而言，我們預期證券和期貨市場從金融風暴復蘇過來後，證監會的財政狀況也會好轉。

14. 證監會也曾在1999年3月1日財經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上提交預算，供議員討論。會上，議員只曾要求證監會澄清預算內的若干項目，並沒有提出任何反對意見。因此，我們已建議財政司司長運用行政長官轉授的權力，批准證監會1999-2000財政年度預算。

財經事務局
1999年3月